附件七

考核評分表

工程名稱: 執行單位:

次 1 簽約進度 1.進度超前者10分 2.進度符合者8分 3.進度落後10天以內者6分 4.進度落後11~20天者4分 5.進度落後21~30天者2分	自評分	複評分	考核意見
2.進度符合者8分 3.進度落後10天以內者6分 4.進度落後11~20天者4分 5.進度落後21~30天者2分			
3.進度落後10天以內者6分 4.進度落後11~20天者4分 5.進度落後21~30天者2分			
4.進度落後11~20天者4分 5.進度落後21~30天者2分			
5.進度落後21~30天者2分			
6.進度落後超過30天者0分			
2 執行進度 1.進度超前者30分 30			
2.進度符合者25分			
3.進度落後5%以內者20分			
4.進度落後5~10%者15分			
5.進度落後10~15%者10分			
6.進度落後15~20%者5分			
7.進度落後超過20%者0分			
3 請款進度 1.各期均於10天內請款者10分 10			
2.有一次未於10天內請款者8分			
3.有二次未於10天內請款者6分			
4.有三次未於10天內請款者4分			
5.四次均未於10天內請款者2分			
4 經費核銷 1.按次辦理經費核銷者10分 10			
2.有一次未辦理經費核銷者8分			
3.有二次未辦理經費核銷者6分			
4.有三次未辦理經費核銷者4分			
5.有四次未辦理經費核銷者0分			
5 預算執行 1.預算執行率100%者30分 30			
率 2.預算執行率90~99%者27分			
3.預算執行率80~89%者24分			
4.預算執行率70~79%者21分			
5.預算執行率60~69%者18分			
6.預算執行率50~59%者15分			
7.預算執行率40~49%者12分			
8.預算執行率30~39%者9分			
9.預算執行率20~29%者6分			
10.預算執行率10~19%者3分			
11.預算執行率0~9%者0分			
6 成果(施 1.依限提出報告書者10分 10			
工)報告 2.逾期30天內提出成果報告者5分			
3.逾期30天以上提出成果報告者0			
分			

7	行政作業	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5日內填具歲	-		
	-	出應付款保留申請表二份連同契			
		約或證明文件,送本署彙陳行政			
		院申請保留者扣2分			
8	行政作業	未於計畫結束一個月內函送考核	-		
	二	表自評結果進行書面考核複評者			
		扣2分			
合			100		
計					

註:預算執行率=(實支數+賸餘數)÷核定數